**2025年福建师范大学附属中学**

**校园公开招聘教师（华中师大专场）笔试考场规则**

1．考生在考试前30分钟，凭身份证方可进入考场，对号入座并将证件放在桌面右上角，证件不齐全，不准参加考试。

2．开始考试15分钟后，不得入场；考试期间实行全封闭管理，考试未结束，考生不得退场；考生如有特殊情况需暂时离开考场，须经监考人员同意，并由监考人员陪同，方可离开考场。

3．应考人员只准带蓝、黑色钢笔、签字笔或圆珠笔、2B铅笔、橡皮、铅笔刀进入考场。未按规定用笔作答，按零分处理。

4．严禁将寻呼机、移动电话、电子计事本、计算器、手表等带有记忆性的，有运算或通讯功能的电子设备带入座位，已带入考场的，要按监考人员的要求切断电源并放在指定位置。凡发现考生将上述电子设备带至座位的，一律按作弊处理。

5．笔试考生在考试铃响后开始作答，考生必须首先在试卷（答题卡）规定的位置上准确填写（填涂）本人姓名、身份证号，不得做任何标记，否则按违规处理。

6．笔试考生不得要求监考人员解释试题，如遇试卷分发错误、页码序号不对、字迹模糊或答题卡有折皱、污点等问题，可举手询问。

7．笔试考生必须保持考场安静，不准交头接耳、左顾右盼；严禁偷看他人试题答案或交换试卷等；考场内禁止吸烟。

8．笔试考生考试结束铃响，应立即停止答卷，并将试卷翻放在桌面上，经监考人员允许后，方可离开考场，不得将试卷、答题卡、答题纸、草稿纸等带出考场。

9．服从考试工作人员管理，接受监考人员的监督和检查。不得无理取闹、不得辱骂、威胁、报复考试工作人员。

10．考生有委托他人代为参加考试或其他严重违纪行为，报有关部门。

11．违反上述规定一律按有关纪律和规定处理。